

2022年度福贡县农业农村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任务 部门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检查 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县农业农村局	农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抽查	农产品质量安全 监管	种养殖基地、 农产品生产经 营者	20%	2022年3 月—12月	实地核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第三十四条 国家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制度。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要求，制定并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对生产中或者市场上销售的农产品进行监督抽查。	县级	
2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资料 监管	农药监管	农药经营者	50%	2022年3 月—12月	实地核查	《农药管理条例》	县级	
3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资料 监管	兽药监管	兽药经营者	50%	2022年3 月—12月	实地核查	《兽药管理条例》	县级	

4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种子监管	种子生产经营者	20%	2022年3月—12月	实地核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四十七条 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种子质量的监督检查。种子质量管理办法、行业标准和检验方法，由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制定。	县级	
5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管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经营者	20%	2022年3月—12月	实地核查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三条第二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饲料、饲料添加剂管理的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监督管理工作。《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三十二条 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应当根据需要定期或者不定期组织实施饲料、饲料添加剂监督抽查。	县级	